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 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,并于 2023 年 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德志先生召集和 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 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,做出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临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体现 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真实、客观、 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: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 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;公司《2022 年年 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: 未发现参与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报告披露的信息真 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2 年审计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编制的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,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经营规划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计划,结合了当前发展阶段、长远发展规则及股东合理回报规划等各种因素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会同意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的《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;公司 2022 年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(2022 年修订)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在公司担任了具体工作职务的监事,根据公司薪酬制度发放职务薪酬,不单

独发放监事津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编制的《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》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承担的社会责任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本次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 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,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(十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具备上市公司审计资质, 具有较好的服务意识、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,为公司出具的往期审计报告客观公 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为了保证公司审计业务 的连续性,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聘期一 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6日